**报 价 函**

南宁嘉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已经认真审阅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棚户改造项目（新港家园）工程涉及吴圩A地块及平丹村回迁安置房5#楼入户门安装工程询价函，并已经知晓现场情况及工程内容，经我司研究：针对该143樘人户门的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万 仟 佰 元 角 分（￥：），其中单价为 元/樘

同时，我司承诺：

1、本次报价已经包含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二次搬运费、上楼费、门框周边塞缝费以及为安装门框而修正门洞的费用、水电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垃圾清理费、管理费、利润、增值税普通发票税金等所有为实现合同目的的费用以及资料整理收集、提供合格证等验收资料等内容等。

2、我司提供的材料、半成品及安装质量均满足国家标准的合格标准。

3、我司接到贵司通知后2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工程包含制作及安装等所有内容。

4、我司自行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文明工作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5、我司同意：

本工程无预付款，施工完成经贵司验收合格后14天内，贵司将按已完工程量的97%支付给我司，剩余的3%为质保金，保修期为2年，在保修期内，我司免费维修，保修期满后贵司将余款付清，贵司支付97%工程款前，我司将提供100%工程款的增值税普通发票至贵司，否则，贵司可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责任。

报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日期：

附件：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无需密封，放在文件袋外）

2、授权委托书原件、受委托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无需密封，放在文件袋外）

3、合同格式一份（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章，填写关键信息，无需密封，放在文件袋外）

**合同格式：**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棚户改造项目（新港家园）**

**工程涉及吴圩A地块及平丹村回迁安置房**

**5#楼入户门安装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JT-SG-2023\*\*\***

**采购单位（甲方）：南宁嘉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棚户改造项目（新港家园）工程涉及吴圩A地块及平丹村回迁安置房5#楼入户门安装工程有关事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的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棚户改造项目（新港家园）工程涉及吴圩A地块及平丹村回迁安置房5#楼入户门安装工程内容为：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棚户改造项目（新港家园）5#楼5-17层入户门采购及安装，数量：143樘，规格：1×2.1米（宽×高），入户门为木质夹板门，板面要求采用免漆板，颜色不能为黑色，其余颜色均可，包含门框、门扇、铰链、门锁等全套五金，门锁为普通执手锁。

1、合同内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宽×高）** | **数量（樘）** | **单价（元/樘）** | **总价（元）** |
| **1** | **木质夹板门** | **1m×2.1m** | **143** |  |  |

**2、防火门采购及安装价格：**

**本合同金额为：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樘（小写：￥： 元/樘），总价为：人民币大写：万仟佰拾元角分（小写：￥：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 元，税金为 元，增值税税率为 %。**

**3、合同价格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安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二次搬运费、上楼费、门框周边塞缝费以及为安装门框而修正门洞的费用、水电费、安全文明施工费、垃圾清理费、管理费、利润、增值税普通发票税金等所有为实现合同目的的费用以及资料整理收集、提供合格证等验收资料等内容等。**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夹板门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符合甲方要求。

2、乙方所提供的夹板门及配件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乙方应提供包含合格证在内的整套材料一式叁份，且必须保证其中的一套是原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资料：生产许可证，合格证，检测报告等。

4、夹板门应安装牢固、严密，安装质量须满足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

5、乙方应在制作安装前对每个门洞进行详细的测量，甲方不保证每个门洞的规格均一致，如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负责运输货物到工地安装地点，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价格内。安装完毕前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入户门安装完成时间：乙方接到本工程成交通知书次日起20天内完成所有工作（即乙方应在 年 月 日完成）。**安装地点：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吴圩镇棚户改造项目（新港家园）5#楼5-17层。

2、乙方提供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安装开始前，乙方须通知甲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安装。

3、安装完成后，乙方可报请单栋验收，也可以整体验收，具体要求以甲方要求为准，乙方不得拒绝。

4、甲方及监理验收合格的产品，如果在消防验收被有关部门评定为不合格，其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须无条件返工、整改，直至通过消防验收为止。

5、乙方在施工中须做好成品保护工作，如因乙方的施工工作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第五条 保修期**

1、本工程保修期为贰年，从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在保修期内属于产品的质量及安装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且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整改完成，如不能在此时间内完成整改，则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整改，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当合同的樘数与实际安装的樘数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金额按实际采购的樘数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付款方式：**

**（1）本工程无预付款，施工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且乙方发起申请后14天内，甲方将按已完工程量的97%支付给乙方，剩余的3%为质保金，保修期为2年，在保修期内，乙方免费维修，保修期满后甲方将余款付清；甲方支付97%工程款前，乙方将提供100%工程款的增值税普通发票至甲方，否则，甲方可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责任。**

**（2）各节点付款时限：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14天内支付完成。**

**第七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无具体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⑴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⑵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⑶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

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贰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安全责任**

1、乙方施工人员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乙方施工人员须服从甲方及物业管理公司的管理。

2、乙方须为其施工人员按规定购买保险。

3、乙方须做好安全管理，如因乙方施工人员造成甲方或其他第三方的安全事故责任、侵权责任等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乙方逾期交货完成安装的，每天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超过5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须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按民法典定承担相应责任。

5、合同签订后，任意一方无故解除合同的，应按合同价的30%给予合同守约方作为违约金，此外，给守约方造成其他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附上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项目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按第十五条执行。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伍份，乙方壹份。

**第十九条** 本合同签订地点：南宁经开区。

|  |  |
| --- | --- |
| 甲方（章）：南宁嘉通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 | 单位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邮政编码：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  |